

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通策医疗、甲方”）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受让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550）控股权事项经各方协商约定交割完成期限顺延三个月。

一、交易概述

通策医疗 2022 年 5 月 16 日披露《关于收购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并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2022 年 5 月 19 日披露《关于收购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协议部分变更的公告》。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受让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550）78,795,276 股股份，约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29.99%（因和仁科技 2022 年 9 月 9 日办理完成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业务，总股本发生变动，回购注销后的总股本为 262,738,501 股，标的转让股份的最新占比为 29.99%），交易金额为 76,904.1893 万元。2022 年 5 月 15 日，公司与和仁科技实际控制人杨一兵先生、杨波先生及其控制的磐源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披露《关于收购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本次交易完成后，通策医疗将持有和仁科技 29.99%股份，成为和仁科技的控股股东。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进展

通策医疗就本次收购事项已完成董事会审议程序，深圳证券交易所已受理标的公司和仁科技股份转让协议确认申请，等待审核结果。经各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对各方签署的协议暨补充协议中约定的交割完成期限顺延三个月。

三、股份转让补充协议（二）的主要条款

3.1 原补充协议修改的第 2.5 条“协议各方应共同努力，促成协议于签署日后的 4 个月内生效，并促成本次交易于签署日后的 8 个月内交割完成且甲方完成全部股份转让款支付”调整为“协议各方应共同努力，促成协议于签署日后的 4 个月内生效，并促成本次交易于签署日后的 11 个月内交割完成且甲方完成全部股份转让款支付(注：届满之日即为“最晚交割完成日”)。”

3.2 原补充协议修改的第 4.4.2 条“甲方应在本协议第 4.4.1 款约定的全部先决条件均已成就或被豁免且已收到转让方发出的股份转让价款支付通知之日起一个月内或协议签署日满八个月先到期之日，将第三期股份转让价款支付至转让方指定账户”调整为“甲方应在本协议第 4.4.1 款约定的全部先决条件均已成就或被豁免且已收到转让方发出的股份转让价款支付通知之日起一个月内或协议签署日满十一个月先到期之日，将第三期股份转让价款支付至转让方指定账户。”

3.3 本协议为原协议及补充协议一的一部分，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原协议及补充协议一未作修改或调整的，仍按原协议执行。

3.4 本协议各方签署及/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之日起成立并经相应审批机构审批后生效。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后的整合及后续经营能否实现业绩承诺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

备案文件

1、股份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二）。